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项目单位：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伊宁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

摘要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4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受伊宁市财政局委托，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6日至8月25日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实施的2025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述

在当前全球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大力推动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转型的大背景下，交通运输设备迭代更新作为实现交通领域节能减排、提升行业安全水平的重要抓手，正迎来政策集中发力的关键时期。近年来，我国持续推进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大力推动城市公交电动化替代、老旧营运货车淘汰工作，高耗能高排放老旧交通运输装备有序退出市场，安全环保的新型营运装备加速普及，在降低机动车污染物排放、防范道路运输安全风险、拉动装备消费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伊宁市作为伊犁州重要中心城市，在城市建设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过程中，深刻认识到交通装备升级改造的重要性和紧迫

性。随着市域经济持续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出行需求不断增长，道路货运市场体量持续扩大，现有部分公交车辆使用年限较长，设备老化、能耗偏高，乘坐舒适度与运行稳定性不足；同时辖区仍存在一批老旧营运货车，车辆技术状况下降，污染物排放水平偏高，道路运输安全隐患较为突出。伊宁市紧跟时代发展步伐，积极响应国家、自治区政策号召，将城市新能源公交车更新、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项目纳入交通运输重点工作安排，力求在交通装备提档升级、老旧装备淘汰退出方面迈出坚实步伐。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0.00 万元，调整预算资金 6789.5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789.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0%。2025 年伊宁市国库支付系统、项目单位决算报表及明细账显示支出 6789.5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0%。

经查阅项目资料，项目实施完成了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45 辆车，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降低了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参考自治区财政厅《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及评分标准，构建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7.1 分，属于“良”。其中，项目决策

类指标权重为 15 分，得分为 13.1 分，得分率为 87.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0.0 分，得分率为 8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 34.0 分，得分率为 85.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0 分，得分率为 100.0%。

（三）经验教训和建议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的主要成绩包括：**（1）强化沟通联动，提升服务效能。**项目单位各岗位、各科室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对接货运、公交企业做好指导服务，简化企业申报流程，切实减轻经营者办事负担。做好政策咨询答复，主动向公交企业讲清线上系统填报、线下资料报送、档案长期留存等工作要求。**（2）强化廉洁自律，筑牢监督防线。**项目单位通过纪检监察全程介入两类补贴的复核监督，全体工作人员严守工作纪律，严禁弄虚作假、优亲厚友，严防伪造材料骗取补贴等行为，确保货车、公交补贴政策公平、公正、公开落地。

针对伊宁市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开展情况提出的建议、意见包括：**（1）强化预算前期论证工作。**建议项目单位做实预算编制论证工作。在后续同类项目预算编制阶段，改变仅依靠业务科室内部测算研判的模式，完整开展预算专项论证工作，编制预算测算论证书面报告，详实记录车辆存量摸排数据、补贴标准、任务测算口径、风险研判等内容。项目规模较大时，邀请交通运输行业专家参与预算论证，充分研判政策执行、市场主体申报意愿等不确

定因素，留存专家意见、论证会议记录等档案资料，完善预算论证全流程书面留痕。建立资料定期归集移交机制，业务科室定期将业务资料移交档案管理岗位统一保管，重点补齐资金调整、产出任务变动相关佐证材料归档，实现项目全周期资料完整留存，提升档案管理规范化水平。

（2）建立项目全过程调度督办机制。一是补齐大额补贴兑付过程管控留痕。针对批量大额补贴资金兑付业务，在常规业务审核基础上，增设大额开支风险复核研判环节，重点复核补贴对象资质、报废与更新材料真实性、补贴金额计算准确性，形成风险核查表、复核研判工作记录等书面材料，作为项目档案留存，健全大额补贴资金兑付全流程过程佐证，防范资金兑付风险。二是搭建分阶段调度督办与进度台账管理机制。建立按月或按季度任务进度台账，对车辆报废与更新完成数量、企业补贴申报受理、资料审核、补贴资金兑付等情况动态登记，实时掌握项目推进情况。

目录

摘要.....	I
(一) 项目概述.....	I
(二)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II
(三) 经验教训和建议.....	III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概况.....	2
(二) 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	9
(二) 绩效评价对象与内容.....	9
(三) 绩效评价原则.....	10
(四) 绩效评价方法.....	11
(五) 评价标准.....	11
(六) 评价指标体系.....	14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2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2
(一) 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25
(二) 现场评价情况.....	25
(三) 非现场评价情况.....	2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6
(一) 项目决策分析.....	26
(二) 项目过程分析.....	26
(三) 项目产出分析.....	32
(四) 项目效益分析.....	34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3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6
（二）存在的问题.....	36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37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38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38
（二）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38
附件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40
附件 2 项目评价印证材料.....	43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报告.....	45
附件 4 工作底稿.....	52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 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 号）、《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48 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 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伊宁市财政局委托，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在当前全球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大力推动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转型的大背景下，交通运输设备迭代更新作为实现交通领域节能减排、提升行业安全水平的重要抓手，正迎来政策集中发力的关键时期。近年来，我国持续推进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大力推动城市公交电动化替代、老旧营运货车淘汰工作，高耗能高排放老旧交通运输装备有序退出市场，安全环保的新型营运装备加速普及，在降低机动车污染物排放、防范道路运输安全风险、拉动装备消费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为进一步巩固拓展工作成效，国家先后出台系列顶层政策文件，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号）、《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6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号）有关决策部署，按照《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5〕17号）和《关于印发2025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交办运〔2025〕12号）要求，明确提出加快高耗能高排放老旧货车报废、落实财政补贴引导，为地方开展公交车更新、老旧货车报废与更新工作提供坚实政策依据与实施指引。

伊宁市作为伊犁州重要中心城市，在城市建设与综合交通运输体

系建设过程中，深刻认识到交通装备升级改造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随着市域经济持续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出行需求不断增长，道路货运市场体量持续扩大，现有部分公交车辆使用年限较长，设备老化、能耗偏高，乘坐舒适度与运行稳定性不足；同时辖区仍存在一批老旧营运货车，车辆技术状况下降，污染物排放水平偏高，道路运输安全隐患较为突出。老旧交通运输装备的持续运营，既制约城市公共交通服务品质提升，也给大气污染防治、道路交通安全监管带来压力。公交装备电动化升级、老旧营运货车淘汰退出，已经成为伊宁市改善公共出行服务、防范道路运输风险、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的现实需要。若老旧交通装备更新进度滞后，将直接阻碍本地交通运输行业绿色安全转型，成为制约交通高质量发展的短板。

伊宁市紧跟时代发展步伐，积极响应国家、自治区政策号召，将城市新能源公交车更新、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项目纳入交通运输重点工作安排，力求在交通装备提档升级、老旧装备淘汰退出方面迈出坚实步伐。在此背景下，项目单位实施该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单位为伊宁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有关公路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伊宁市农村公路、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定交通物流业发展战略与规划。

（2）承担公路路政及道路、水路交通运输综合管理工作。贯彻

执行公路路政、道路运输、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规范和运营规范，承担运输线路、营运车辆、枢纽及运输站场的管理。指导协调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负责公共交通、出租汽车行业管理。

（3）承担农村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的监管责任，维护交通建设市场公平竞争秩序。负责伊宁市农村公路交通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和管理。负责客运站点的建设与管理。承担管辖交通建设项目的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市场准入、竣工验收和质量监督等工作。负责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专项资金监督管理。

（4）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公路养护管理和路政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公路路产路权。负责伊宁市农村公路安全保护工作。根据权限范围，监督指导货运车辆超限治理工作。

（5）承担交通运输行业体制改革任务。会同有关部门培育和管理交通运输市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建立完善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

（6）承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负责运行监测和应急处置协调工作，组织协调伊宁市应急重点物资保障和紧急客货运输工作。

（7）承担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工作，贯彻执行交通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监测分析运行情况。负责引导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8) 承担交通运输行业的法治宣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职业教育和培训工作。

(9)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在伊宁市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

4.项目资金情况

(1) 预算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6789.50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资金 0.00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 6789.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债券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6789.50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资金 6789.5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

(2) 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资金执行通过县国库集中支付进行核算，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计划确定的用途使用，专款专用，资金拨付及时，根据项目支付凭证，截至自评日，资金实际支出 6789.50 万元，实际执行率 100.0%，资金用于补贴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补贴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各项资金拨付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指示精神进行，支出均有相关的授权审批，资金拨付严格按审批程序进行，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

5.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情况

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的职
责为负责预算编制、项目监管、统筹协调等相关工作。财务人员负责
预算编制申报、资金支付、财务核算等相关工作。

项目其他利益关联单位：伊宁市财政局，资金保障单位，为项目
实施提供相应资金，同时负有资金使用监督职责。

（2）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根据《关于第五次局党组会议纪要》（伊
市交纪字〔2025〕5号）批准该项目建设。根据《关于印发〈2025年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和资金管
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交发〔2025〕70号）、《关于印发〈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
细则〉的通知》（新交发〔2025〕71号）、《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
路建设管理科工作管理制度》及《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2025年老旧
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实施方案》
管理该项目实施过程。

（3）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提交
支付申请后支付。项目启动实施后，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成立了工作领
导小组，在指标接收确认、资金支付到位等各个环节均安排专人负责，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

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及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制度》，审核项目资金是否严格按资金支持方向和支出范围使用。

6.项目实施情况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实施情况如下：根据《关于第五次局党组会议纪要》（伊市交纪字〔2025〕5号），批准项目立项；项目立项后，对照交通运输设备报废与更新相关政策文件，项目单位梳理项目实施细则、补贴标准、申报流程，明确报废设备范围、技术判定标准，分批对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更新车辆进行补贴：

第一批：货车补贴金额 1654.60 万元、公交补贴金额 700.00 万元，合计发放资金 2354.60 万元；

第二批：货车补贴金额 4310.10 万元、公交补贴金额 120.00 万元，合计发放资金 4430.10 万元（其中包含 400 万元地方配套资金，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第三批：货车补贴金额 117.30 万元，合计发放资金 117.30 万元；

第四批：货车补贴金额 243.50 万元，合计发放资金 243.50 万元；

第五批：货车补贴金额 44.00 万元，合计发放资金 44.00 万元。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改善了城市排放污染。

（二）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改善城市排放污染。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的规定，结合项目单位规章制度，项目单位将总体目标分解成如下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2 辆；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00 辆。

质量指标：

“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时效指标：

“设备更新时效性”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2）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820 万元；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969.5 万元。

（3）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设备改善程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明显。

（4）相关方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98\%$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全面了解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二）绩效评价对象与内容

本次评价的对象为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

备报废与更新项目。主要评价该项目的投入、产出及效益。通过了解、计算、分析、衡量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涉及的各项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出的绩效状况。

（三）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 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系列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实际开展情况，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遵循以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真实性、公开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同时总结项目开展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

操作性的改进建议。

（四）绩效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在结合实际项目经验的情况下，评价小组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等方法进行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评价方法详细应用情况如下：

（1）对于项目决策和项目过程的三级指标分析中，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即通过着重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指标值完成、项目具体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内部因素包括：人员配备、组织建设、制度保障及执行情况等；外部因素包括：自然不可抗力等。

（2）在项目产出的三级指标分析中，采用比较法进行评价，具体而言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至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对于项目效益的三级指标分析，采取公众评价法进行分析，主要采取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手段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五）评价标准

绩效自评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项目采用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进行支出绩效自评：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自评标准。由于该标准是在立项之初，由建设单位设立相关指标，相关行业单位对指标进行审核把关，由项目指标的可行性分析审批立项，一经审批即形成该项目的计划标准，后期项目的实施进展及效果，与项目形成的计划标准进行比对评定。本项目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使用计划标准进行自评。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自评标准，用于比较项目建设完成情况，通过数理统计方法计算得出。采用行业标准能够总结出一定时期内同类支出项目应达到的经济或效率水平，为加强支出管理提供科学、客观、权威的评价依据，对于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具有重要意义。本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成本指标使用行业标准进行自评。自评具体涉及的行业标准有：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6]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 [7] 自治区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

- [8]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
- [9] 《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字〔2016〕113号）；
- [10] 《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21号）；
- [11]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 [12] 《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号）；
- [13] 《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62号）；
-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号）；
- [15]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5〕17号）；
- [16] 《关于印发2025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交办运〔2025〕12号）；
- [17] 《关于第五次局党组会议纪要》（伊市交纪字〔2025〕5号）；
- [18] 《关于印发〈202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和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交

发〔2025〕70号）；

[19] 《关于印发〈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新交发〔2025〕71 号）；

[20]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工作管理制度》；

[21] 《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实施方案》；

[22]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

[23]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制度》。

（六）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体系的确定

评价指标体系是建立财政支出评价的载体，财政支出效益必须通过评价指标予以体现。科学、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是取得正确评价结果的先决条件，因而指标体系的设计应体现完整性、科学性、易操作性等特点，坚持经济学、效率性和有效性兼顾的原则，按照评价目标和财政支出范围分层设置。绩效评价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的核心。结合项目实际特点，根据自治区项目绩效相关指标内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鉴于该项目为资金补贴类项目，参考《重大科技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人才发展专项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评价指标设置情况如表 2-1 所示：

表 2-1：新疆政府采购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1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研究方向重复。 ①-④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一票否决；若满足①-④但存在⑤所示情况，该指标得分为 0。
2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以上三项分别占 30%、30%、4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3		A2 绩效目标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合理	①是否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以上三项分别占 30%、30%、4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4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5		A3 资金投入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的水平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科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6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7	B 项目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B101 预算执行率	5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调整和使用，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100%	执行率 90%-100%得满分，执行率 75%-90%得 80%权重分，执行率 60%-75%得 30%权重分，执行率低于 60%不得分。
8			B1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考察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即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9			B103 资金支付规范性	4	考察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支付凭证	规范	符合实施方案制定的资金付款的方式、时间、条件和比例，得满分，否则扣全分。
10		B2 组织实施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内容是否全面完整，财务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严格。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11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12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C101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82 辆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82 辆 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得 10 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指标完成率赋分。
13			C102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 900 辆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900 辆 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得 10 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指标完成率赋分。
14		C2 产出质量	C201 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	10	考察申请购置补助车辆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和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00%	达到 100%的满分，每发现 1 处不符合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细则》		
15		C3 产出时效	C301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	考察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按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是否小于或等于计划时间	100%	按时或提前完成研究计划，得满分；延期半年以内，得 50%权重分；延期半年至一年，得 20%权重分；延期一年以上，不得分。
16	D 项目效益 (20)	D1 社会效益	D101 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通过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提升公交车辆安全性能、乘坐舒适度，增强城区公共交通运输力供给，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根据调查问卷评价	有效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提升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反馈结果 $\geq 95\%$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 $\div 95\%$ *指标权重计分。
17			D102 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考察老旧营运货车报废带来道路运输安全隐患化解成效。	根据调查问卷评价	有效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反馈结果 $\geq 95\%$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 $\div 95\%$ *指标权重计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依据	标杆值	评分标准
			隐患					
18		D2 生态效益	D201 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生态效益。老旧营运货车淘汰、传统燃油公交替换为新能源公交车，减少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改善城市大气环境质量。	根据调查问卷评价	有效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反馈结果 $\geq 95\%$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 $\div 95\% \times$ 指标权重计分。
19		D3 满意度	D201 满意度	5	考察受益人/使用主体对采购产品的满意度。	受益群体的满意度测评	$\geq 95\%$	受益群体/使用主体进行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达 95%以上得 5 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 $\div 95\% \times$ 指标权重计分。

2.绩效评价总分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表 2-2：绩效评价结果分类

评价积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 分~100 分	优
80 分~90 分	良
60 分~80 分	中
60 分以下	差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分配的科学性、有效性，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支出效益，整个评价工作分以下几个阶段进行：

1.成立评价小组（2026 年 8 月 6 日—2026 年 8 月 7 日）

评价小组成员的选择主要依据其绩效评价知识、组织协调能力以及沟通技能等方面确定。评价小组应具备以下能力：（1）绩效评价知识和技能：具有成功开展绩效评价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经验。（2）沟通能力：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能与利益相关者进行友好沟通，促进利益相关者参与绩效评价并提供必要协助。（3）组织协调能力：具有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包括组织和调动各种资源、协调评价中不同任务的进展、控制评价任务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项目实施领域知识：要熟悉项目领域背景、发展状况、相关政策、专业知识等。

在综合各方面因素的情况，绩效评价小组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2-3绩效评价小组构成情况

序号	姓名	执业资格/职称/职务	具体分工
1	耿军华	单位领导	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统筹协调
2	杨 慧	财务负责人	协助提供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	汪志军	项目负责人	协助提供项目实施情况
4	马晓龙	公司绩效专员	收集项目评价数据、访谈调研具体实施
5	刘春艳	讲 师	撰写报告
6	王 宾	副教授	核对报告

2.制定绩效评价方案（2026 年 8 月 8 日—2026 年 8 月 9 日）

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项目小组结合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自治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了绩效评价方案。之后，评价小组收集了项目立项文件、项目预算资金材料、项目工作总结，完成了项目基础信息表。项目小组成员根据了解的项目资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稿与项目管理部门沟通，同时确定各项证据的收集方法，形成绩效评价框架，指导具体的绩效评价工作。项目小组负责人对绩效评价的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设计座谈会提纲、资料清单和相关表格，最终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指导项目小组按相同标准、步骤规范化进行绩效评价活动。

3.组织实施过程内容（2026 年 8 月 10 日—2026 年 8 月 12 日）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4.绩效评价分析阶段（2026 年 8 月 13 日—2026 年 8 月 16 日）

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调查问卷统计结果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采用变化分析，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对应程度，最终确认评价结果。在现场工作结束前，由项目实施单位对绩效评价小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认定。

在绩效评价指标内，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估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将分析结果与预算标准、指标体系、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等资料进行比对，计算各种评价指标，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5.绩效评价汇总阶段（2026 年 8 月 17 日—2026 年 8 月 19 日）

对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评审副组长审核后再由评审组长复核。

6.利益相关方反馈（2026 年 8 月 20 日—2026 年 8 月 22 日）

向委托方提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项目管理部门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就报告初稿提出相关修改意见。

7.提交评价报告终稿（2026 年 8 月 23 日—2026 年 8 月 25 日）

根据利益相关方反馈的内容进行核对与修改，向委托方提交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自治区及伊犁州有关项目管理和经费管理规定执行，合理控制成本、使用资金。项目单位领导团结一致，群策群力，明确项目执行计划、考核指标等事项，严格按照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办法，组织人力、物力完成项目各阶段的任务，项目效果达到预期目标。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共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现目标 8 个，完成率 100.0%；项目全年预算资金数为 6789.50 万元，实际全年执行数为 6789.50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0.0%。

（二）现场评价情况

2026 年 8 月，项目组对项目实施单位进行现场访谈、调查了解。现场评价主要包括与项目相关人员沟通交流，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流程、项目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等，并查看部门及科室职责、政策文件、发放流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资金收支相关的凭证及附件、账簿、发放明细表等纸质资料。项目组成员又通过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满意度调查。

（三）非现场评价情况

经过综合评定，本项目基本完成既定的各项目标，项目总体评分

为 87.1 分，属于“良”。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5 分，得分为 13.1 分，得分率为 87.3%。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0.0 分，得分率为 80.0%。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 34.0 分，得分率为 85.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0 分，得分为 20.0 分，得分率为 100.0%。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绩效评价结果分类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A）	15%	15	13.1	87.3%
项目过程（B）	25%	25	20.0	80.0%
项目产出（C）	40%	40	34.0	85.0%
项目效益（D）	20%	20	20.0	100.0%
综合得分	100%	100	87.1	87.1%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分析主要是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15 分，实际得分 13.1 分，得分率 87.3%。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 决策（15 分）	A1 项目立项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2 绩效目标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A3 资金投入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0.8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7
合计			15	13.1

1.项目立项（A1）

（1）立项依据充分性（A101）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A102）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依托辖区营运货车、公交车辆统计台账，开展内部可行性研判，分析车辆报废与更新潜力、实施条件；通过局党组会议（伊市交纪字〔2025〕5 号）完成集体决策审议，确定项目实施方案。同时针对补贴申领审核、补贴资金兑付、车辆真实性核验等环节开展内部风险研判，扣 0.4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6 分。

2.绩效目标（A2）

（1）绩效目标合理性（A201）

项目设置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综上，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A202）

项目总体目标为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车，报废并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项目单位已将总体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一级指标；进一步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社会效益、满意度三级指标。项目单位设置绩效目标时，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单位将绩效目标细化为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定量指标 7 个，指标量化率为 87.5%，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综上，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3.资金投入（A3）

（1）预算编制科学性（A301）

项目预算编制结合上级下达任务、补贴政策标准、本地车辆存量情况开展内部测算研判，经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审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依据自治区新交发〔2025〕70 号、新交发〔2025〕71 号文件规定的补贴标准测算。但未形成独立完整的预算专项论证书面报告，未组织外部行业专家开展预算论证工作，缺少完整的论证留痕档

案，扣 0.2 分。项目调整前预算总额为 2384.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 6789.5 万元，第四季度追加 4405.00 万元，项目追加资金相关印证材料未及时归档，扣 1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0.8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A302）

经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以上级政策文件、车辆更新任务量、补贴标准作为资金分配核心依据，分配依据充分合规。项目总预算 6789.5 万元，其中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成本 820 万元，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成本 5969.5 万元，资金额度按照计划任务测算，能够覆盖计划完成的车辆报废与更新补贴需求，与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的车辆报废与更新补贴审核、兑付工作职责、本地车辆更新任务总体相匹配，项目实际执行率 100%，全部任务均按期完成。但资金分配测算仅使用计划任务静态数据，未充分考虑实际申领过程中出现车辆报废与更新数量波动等不确定性因素，未预留少量机动调剂空间，若出现任务量发生较大变动，将存在资金保障不足或资金结余风险，扣 0.3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7 分。

（二）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分析主要对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25 分，实际得分 20.0 分，得分率 80.0%。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2。

表 4-2：项目过程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 过程（25分）	B1 资金管理	B101 预算执行率	5	5
		B1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4
		B103 资金支付规范性	4	4
	B2 组织实施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4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3
合计			25	20

1.资金管理分析（B1）

（1）预算执行率（B101）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6789.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项目自评表及支付凭证，共支出 6789.5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0%。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2）资金使用合规性（B102）

项目资金严格遵循预算法及相关条例、中央及自治区相关制度管理规定执行，补贴资金拨付执行财政资金支付流程。由经营主体提交补贴申请，交通运输局业务科室开展车辆报废、更新材料真实性审核，形成补贴兑付清册；经业务科室复核、单位内部财务审批后报送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完成复核后办理资金拨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审批链条完整，手续完备，但相关补贴申请材料

料、审核兑付清册、内部审批单据、银行支付凭证等全套资料未及时归档，扣 2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4 分。

(3) 资金支付规范性 (B103)

项目资金支付符合资金付款规定的方式、条件和比例，支付有据、程序规范，确保资金能够安全、准确地支付至补贴家庭，为该项目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综上，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2.组织实施分析 (B2)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B201)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执行《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拨付、会计核算等财务工作。业务层面，项目执行国家、自治区层面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相关政策及资金管理细则；结合《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实施范围、车辆报废与更新条件、补贴申领审核流程、兑付要求；业务经办执行《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工作管理制度》。单位财务、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本级实施方案承接国家、自治区政策文件，制度框架合法合规，但缺少对补贴受理、资料审核、车辆核验、资金兑付等主要业务环节风险管理制度，扣 1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B202)

项目实施全过程遵守《环境保护法》《循环经济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补贴资

金管理细则及本级实施方案相关管理要求。项目属于政策补贴类项目，项目任务、资金规模以上级下达文件及本级党组审议确定。项目预算金额、产出数量产生调整，但相关调整依据未及时归档，扣 2 分。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落实项目经办人员，负责补贴受理、车辆核验、资料审核等工作，依托单位现有办公场地、办公设备开展业务，人员、硬件场地条件基本落实。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3 分。

（三）项目产出分析

项目产出情况是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二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40 分，实际得分 34.0 分，得分率 85.0%。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3。

表 4-3：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产出（40 分）	C1 产出数量	C101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	10	10
		C102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10	7
	C2 产出质量	C201 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	10	7
	C3 产出时效	C301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	10
合计			40	34

1.产出数量分析（C1）

（1）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C101）

项目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为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82 辆，根据项目自评表、发放明细表，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为 82 辆，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完成率=100.0%。综上，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2)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C102)

项目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为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 900 辆，查阅 2025 年伊宁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明细，实际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945 辆，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完成率=105.0%。但根据项目自评表，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900 辆，与实际不相符，自评指标完成值填写规范性有待提高，扣 3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

2.产出质量分析 (C2)

(1) 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 (C201)

项目设置质量指标为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100%，项目自评表，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达到 100%，但相关印证资料未及时归档，扣 3 分。综上，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

3.产出时效分析 (C3)

(1) 项目完成及时性 (C301)

该项目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根据自评表、支付凭证及项目相关材料，项目完成及时性=100%，指标完成率=100%。综上，该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是对项目实施效益及满意度进行分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4-4：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 产出 (40 分)	D1 社会效益	D101 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	5	5
		D102 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	5	5
	D2 生态效益	D201 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	5	5
	D3 满意度	D301 满意度	5	5
合计			20	20

1.社会效益（D1）

（1）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D101）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其中 31 人认为效果显著、4 人认为效果较大，指标完成率 97.7%。通过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提升公交车辆安全性能、乘坐舒适度，增强城区公共交通运输力供给，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2）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D102）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

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其中 33 人认为效果显著、2 人认为效果较大，指标完成率 98.5%。通过老旧营运货车报废带来道路运输安全隐患化解成效。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2.生态效益（D2）

（1）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D201）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其中 32 人认为效果显著、3 人认为效果较大，指标完成率 98.3%。老旧营运货车淘汰、传统燃油公交替换为新能源公交车，减少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改善城市大气环境质量。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3.满意度（D3）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问卷调查》中，选择“非常满意”32 人，选择“比较满意”3 人，选择“一般满意”0 人，选择“不太满意”0 人，选择“不满意”0 人。指标完成率=（“非常满意”样本数×1.0+“比较满意”样本数×0.8+“一般满意”样本数×0.6+“比较不满意”样本数×0.3+“不满意”样本数×0.0）/（总样本数×100%）=（42×1.0+3×0.8+0×0.6+0×0.3+0×0.0）/（35×100%）=98.3%。综上，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强化沟通联动，提升服务效能

项目单位各岗位、各科室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主动对接货运、公交企业做好指导服务，简化企业申报流程，切实减轻经营者办事负担。做好政策咨询答复，主动向公交企业讲清线上系统填报、线下资料报送、档案长期留存等工作要求。

2.强化廉洁自律，筑牢监督防线

项目单位通过纪检监察全程介入两类补贴的复核监督，全体工作人员严守工作纪律，严禁弄虚作假、优亲厚友，严防伪造材料骗取补贴等行为，确保货车、公交补贴政策公平、公正、公开落地。

（二）存在的问题

1.项目前期预算论证深度不足

预算编制主要依靠内部业务科室开展测算研判，未编制独立完整的预算专项论证书面报告，也未组织外部行业专家开展预算论证，预算论证的书面留痕资料不够完整。档案管理方面，项目属于补贴兑付类项目，但项目资金调整和项目产出数量调整相关依据等材料未及时归档，档案规范化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2.项目过程管控偏弱

项目在补贴批量兑付环节，对于大额补贴开支仅完成常规业务审核，缺少风险核查、复核研判的书面记录，过程管控留痕不完善。项

目实施过程中缺少分阶段调度督办机制，未建立按月/按季度的任务进度台账，对企业报废与更新、补贴申报兑付的过程跟踪以结果导向为主，对实施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预警管控不足，不利于及时发现和化解项目推进中的各类问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强化预算前期论证工作

建议项目单位做实预算编制论证工作。在后续同类项目预算编制阶段，改变仅依靠业务科室内部测算研判的模式，完整开展预算专项论证工作，编制预算测算论证书面报告，详实记录车辆存量摸排数据、补贴标准、任务测算口径、风险研判等内容。项目规模较大时，邀请交通运输行业专家参与预算论证，充分研判政策执行、市场主体申报意愿等不确定因素，留存专家意见、论证会议记录等档案资料，完善预算论证全流程书面留痕。建立资料定期归集移交机制，业务科室定期将业务资料移交档案管理岗位统一保管，重点补齐资金调整、产出任务变动相关佐证材料归档，实现项目全周期资料完整留存，提升档案管理规范化水平。

2.建立项目全过程调度督办机制

一是补齐大额补贴兑付过程管控留痕。针对批量大额补贴资金兑付业务，在常规业务审核基础上，增设大额开支风险复核研判环节，重点复核补贴对象资质、报废与更新材料真实性、补贴金额计算准确性，形成风险核查表、复核研判工作记录等书面材料，作为项目档案留存，健全大额补贴资金兑付全流程过程佐证，防范资金兑付风险。

二是搭建分阶段调度督办与进度台账管理机制。建立按月或按季度任务进度台账，对车辆报废与更新完成数量、企业补贴申报受理、资料审核、补贴资金兑付等情况动态登记，实时掌握项目推进情况。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评价是依据《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进行的，选择的绩效评估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估小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本报告的结论与意见是参考性的，仅供财政部门批复预算时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二）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1.我们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相关项目尚处于初步设计阶段，在编制本评估报告时运用了一整套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的推测性假设，而这些事项和行动预期在未来未必发生。即使在推测性假设中所涉及的事项发生，但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因此实际结果仍然可能与预测结果存在差异。同时，本评估报告是基于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

和绩效相关原则评估的，如果上述基本原则假设不满足，则相关评估结果将不再适用。

2.我单位与委托评价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人员在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3.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附件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5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6
	A2 绩效目标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A3 资金投入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的水平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0.8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7
B 项目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B101 预算执行率	5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调整和使用，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B10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考察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即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4
		B103 资金支付规范性	4	考察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4
	B2 组织实施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内容是否全面完整，财务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严格。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4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3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C101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C102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7
	C2 产出质量	C201 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	10	考察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得分
	C3 产出时效	C301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	考察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按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D 项目效益 (20)	D1 社会效益	D101 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通过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提升公交车辆安全性能、乘坐舒适度，增强城区公共交通运输力供给，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5
		D102 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考察老旧营运货车报废带来道路运输安全隐患化解成效。	5
	D2 生态效益	D201 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	5	考察项目产生的生态效益。老旧营运货车淘汰、传统燃油公交替换为新能源公交车，减少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改善城市大气环境质量。	5
	D3 满意度	D301 满意度	5	考察受益人/使用主体对采购产品的满意度。	5
	合计		100		87.1

附件 2 项目评价印证材料

1.相关背景及发展规划

《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号）

《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62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号）

2.项目绩效目标材料

3.立项实施材料

《关于印发〈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新交发〔2025〕70号）

《关于印发〈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细则〉的通知》（新交发〔2025〕71号）

《关于第五次局党组会议纪要》（伊市交纪字〔2025〕5号）

《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实施方案》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工作管理制度》

补贴发放明细表及汇总表

4.资金执行材料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制度》

资金申请报告及资金审批表

支付凭证

5.其他相关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附件3 满意度问卷报告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目

满意度报告

一、满意度调查背景

本次绩效评价访谈调研旨在通过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的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和访谈，了解和评估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及民众的意见。

二、研究设计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项目区的受益群众。

（二）调研内容

调查对象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的基本信息了解程度及对项目实施的观点等。

（三）调研方法

针对项目区受益人群开展问卷调查，具体问卷见文末。在全面调查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四）抽样方式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2025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采取随机抽样法，在项目区进行随机抽样，共抽取35人。

（五）问卷的设计

运用由项目评估小组制定的满意度调查问卷，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评价满意度进行评价，问卷详细内容见文末。

（六）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在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下，由评估小组成员进行问卷调查工作，负责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三、调研实施

（一）调研开展情况

根据评估进度安排，项目组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对项目受益人员进行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二）问卷回收情况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问卷调研实际发放 35 份，回收 35 份，有效问卷 35 份，有效率为 100.0%。

四、调查结果分析

（二）项目实施分析

1.项目实施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效果分析

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绘制了图 1，如图所示，参与问卷调查的人群中，有 31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效果显著，占比为 88.6%；有 4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

行获得感的效果较大、占比为 11.4%；无人认为项目实施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效果一般或无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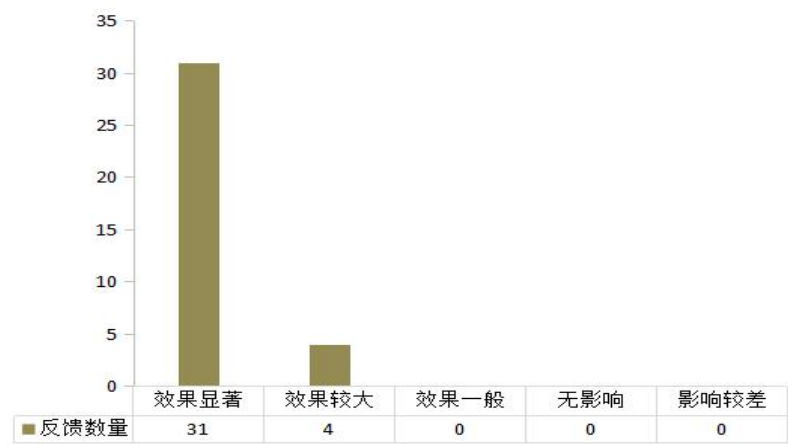


图 1 调查人群中项目实施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效果情况

2.项目实施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分析

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绘制了图 2，如图所示，参与问卷调查的人群中，有 33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显著、占比为 94.3%；有 2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较大、占比为 5.7%；无人认为项目实施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一般或无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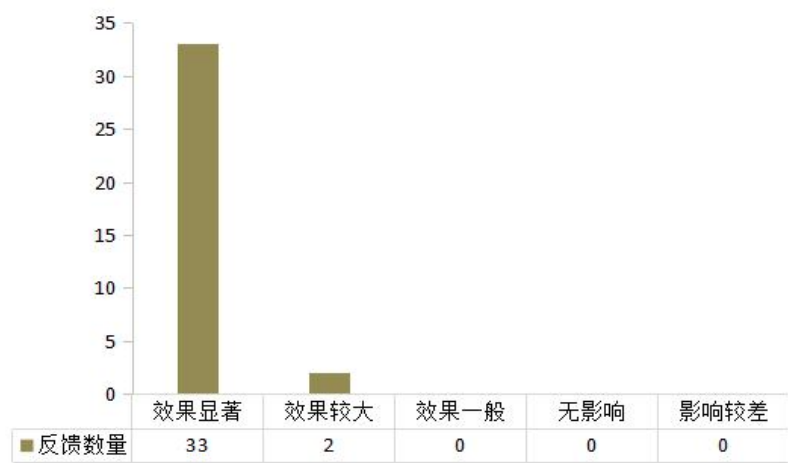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实施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调查情况

3.项目实施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分析

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绘制了图 3，如图所示，参与问卷调查的人群中，有 32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显著、占比为 91.4%；有 3 人认为项目实施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较大、占比为 8.6%；无人认为项目实施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一般或无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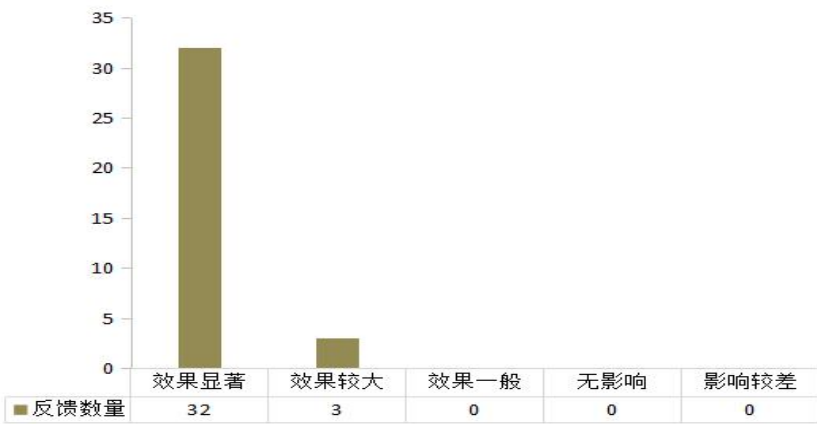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实施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调查情况

4.受访者对该项目实施的整体过程满意度分析

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见图 4 所示，所有人均非常满意项目的整体实施过程，33 人表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非常满意，占比为 94.3%，2 人表示对项目的实施过程比较满意，占比为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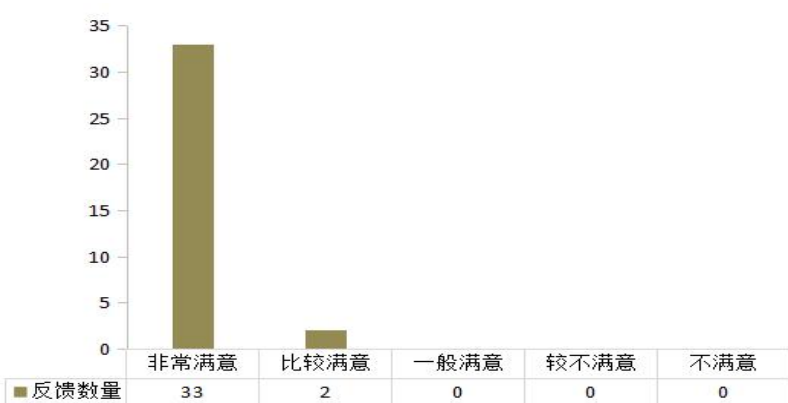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实施的整体过程满意度分析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评价居民满意度问卷调查

亲爱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伊宁市财政局委托，我单位对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实施的居民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3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您了解或知道该项目的实施吗？（）

A、了解或知道 B、不清楚 C、不了解或不知道

2.您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效果如何？（）

A、效果显著 B、效果较大 C、效果一般
D、无影响 E、影响较差

3.您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效果如何？

()

- A、效果显著 B、效果较大 C、效果一般
D、无影响 E、影响较差

4.您认为该项目实施后，对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效果如何？ ()

- A、效果显著 B、效果较大 C、效果一般
D、无影响 E、影响较差

5.您对该项目实施的整体过程满意度如何？ ()

-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满意
D、较不满意 E、不满意

<再次感谢您的参与!>

附件 4 工作底稿

A101“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研究方向重复。 ①-④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一票否决；若满足①-④但存在⑤所示情况，该指标得分为 0。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相关政策文件。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本项目开展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报废与更新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法律要求，落实《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 号）、《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

	动方案》的通知》（交规划发〔2024〕6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号）、《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的通知》（交规划发〔2025〕17号）等国家层面大规模设备更新、绿色低碳发展相关决策部署，契合国民经济发展中绿色转型、扩大有效供给、淘汰老旧高排放交通运输装备的政策导向，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相关政策要求。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承担辖区营运车辆行业管理、公交行业监管、交通运输装备升级改造、落实交通运输领域以旧换新政策等工作职责。该项目老旧营运货车、城市公交车辆报废与更新补贴政策落地实施、业务审核、组织推进属于市交通运输局法定履职范畴，项目经局党组会议（伊市交纪字〔2025〕5号）集体研究，属于部门履职需要开展的工作。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属于国家推动设备更新的财政补贴类项目，纳入公共财政支持范畴；按照国家、自治区政策文件，实行中央财政引导、地方协同落实的事权模式，补贴资金按政策规定承担，项目资金支持范围、事权划分符合政策文件要求 综上，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实施单位为伊宁市交通运输局，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指标得分：5

A102“立项程序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以上三项分别占 30%、30%、4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该项目为落实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补贴类项目。收到上级文件后，伊宁市交通运输局结合本地营运货车、公交车辆存量现状，编制实施方案，经局党组审议后，按财政项目管理流程开展项目申报、资金申请工作，严格执行上级政策要求及本级财政项目设立程序，项目申请设立流程合规。 项目立项申报阶段提交材料包含国家及行业政策文件、自治区实施细则、本级实施方案、局党组会议纪要、资金申报相关材料。申报材料完整涵盖项目实施背景、实施对象、报废与更新任务、补贴标准、业务审核流程等要素，材料完整，格式内容符合项目设立、资金申报的相关管理要求。 综上，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

	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实施前，依托辖区营运货车、公交车辆统计台账，开展内部可行性研判，分析本地车辆报废与更新潜力、实施条件；通过局党组会议（伊市交纪字〔2025〕5号）完成集体决策审议，确定项目实施方案。同时针对补贴申领审核、补贴资金兑付、车辆真实性核验等环节开展内部风险研判，扣 0.4 分。
	指标得分：1.6

A201“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以上三项分别占 30%、30%、4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国发〔2024〕7 号《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交规划发〔2024〕62 号《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新交发〔2025〕70 号、新交发〔2025〕71 号、《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实施方案》、伊宁市交通运输局部门职能文件、《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绩效自评表等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规范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明确列示年度总体目标，同时细化设置了覆盖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三级绩效指标体系，明确了各指标的目标值、计量单位、权重及赋分规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文本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基本满足预算管理对项目绩效目标编报的法定要求。 项目绩效目标紧扣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的辖区营运车辆行业管理、公交行业监管、交通运输装备升级改造、落实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发展政策的核心部门职能；项目设置的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申请购置补助车辆合规率等核心目标，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交通运输行业设备更新行动方案以及伊宁市本级项目实施方案的年度工作任务契合。绩效目标服务于部门核心履职，与各级规划计划、政策要求相关。 项目设定的预期产出和效益目标，对标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任务要求，结合伊宁市营运货车、公交车辆存量底数、上级下达的补贴资金规模设定，目标值基本符合本地交通运输装备更新工作的正常业绩水平。 综上，项目设置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规划计划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指标得分：2
--	--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期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绩效目标表等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总体目标为报废与更新营运货车数量 900 辆车，报废并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 82 辆。项目单位已将总体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一级指标；进一步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经济成本、社会效益、满意度三级指标。项目单位设置绩效目标时，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单位将绩效目标细化为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8 个，定量指标 7 个，指标量化率为 87.5%，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指标得分：2

A301“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的水平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资料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预算编制结合上级下达任务、补贴政策标准、本地车辆存量情况开展内部测算研判，经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审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依据自治区新交发〔2025〕70 号、新交发〔2025〕71 号文件规定的补贴标准测算。但未形成独立完整的预算专项论证书面报告，未组织外部行业专家开展预算论证工作，缺少完整的论证留痕档案，扣 0.2 分。项目调整前预算总额为 2384.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 6789.5 万元，第四季度追加 4405.00 万元，项目追加资金相关印证材料未及时归档，扣 1 分。 指标得分：0.8

A302“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2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资料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本项目为落实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的补贴项目，资金分配依据《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实施和资金管理细则》（新交发〔2025〕71 号）、《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和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新交发〔2025〕70 号）相关补贴标准执行。经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以上级政策文件、车辆更新任务量、补贴标准作为资金分配核心依据，分配依据充分合规。 项目总预算 6789.5 万元，其中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成本 820 万元，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成本 5969.5 万元，资金额度按照计划任务测算，能够覆盖计划完成的车辆报废与更新补贴需求，与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的车辆报废与更新补贴审核、兑付工作职责、本地车辆更新任务总体相匹配，项目实际执行率 100%，全

	部任务均按期完成。但资金分配测算仅使用计划任务静态数据，未充分考虑实际申领过程中出现车辆报废与更新数量波动等不确定性因素，未预留少量机动调剂空间，若出现任务量发生较大变动，将存在资金保障不足或资金结余风险，扣 0.3 分。
	指标得分：1.7

B101“预算执行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调整和使用，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执行率 90%-100%得满分，执行率 75%-90%得 80%权重分，执行率 60%-75%得 30%权重分，执行率低于 60%不得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资金说明》、《资金支付凭证》、会计明细账等资料。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项目预算总额 6789.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项目自评表及支付凭证，共支出 6789.50 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0%。
	指标得分：5

B102“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程度，即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6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单位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凭证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资金严格遵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落实自治区老旧营运货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补贴资金管理细则要求。资金专项用于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纯电动公交车报废与更新补贴兑付，严格执行政策规定补贴标准，财务核算执行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及内控管理制度，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补贴资金拨付执行财政资金支付流程。由经营主体提交补贴申请，交通运输局业务科室开展车辆报废、更新材料真实性审核，形成补贴兑付清册；经业务科室复核、单位内部财务审批后报送

	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完成复核后办理资金拨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拨付审批链条完整，手续完备，但相关补贴申请材料、审核兑付清册、内部审批单据、银行支付凭证等全套资料未及时归档，扣 2 分。
	指标得分：4

B103“资金支付规范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符合实施方案制定的资金付款的方式、时间、条件和比例，得满分，否则扣全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资金支付凭证》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资金支付符合资金付款规定的方式、条件和比例，支付有据、程序规范，确保资金能够安全、准确地支付至补贴家庭，为该项目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指标得分：4

B201“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内容是否全面完整，财务制度是否健全、执行是否严格。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单位相关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伊宁市交通运输局执行《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制度》《伊宁市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及财务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申报、审核、拨付、会计核算等财务工作。业务层面，项目执行国家、自治区层面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相关政策及资金管理细则；结合《伊宁市交通运输行业 2025 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实施范围、车辆报废与更新条件、补贴申领审核流程、兑付要求；业务经办执行《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工作管理制度》。单位财务、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本级实施方案承接国家、自治区政策文件，制度框架合法合规，但缺少对补贴受理、资料审核、车辆核验、资金兑付等主要业务环节风险管理制度，扣 1 分。
	指标得分：4

B202“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四项各占 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项目单位相关制度。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实施全过程遵守《环境保护法》《循环经济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补贴资金管理细则及本级实施方案相关管理要求。项目属于政策补贴类项目,项目任务、资金规模以上级下达文件及本级党组审议确定。项目预算金额、产出数量产生调整，但相关调整依据未及时归档，扣 2 分。伊宁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管理科落实项目经办人员，负责补贴受理、车辆核验、资料审核等工作，依托单位现有办公场地、办公设备开展业务，人员、硬件场地条件基本落实。
	指标得分：3

C101“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82 辆 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得 10 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指标完成率赋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汇报材料、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支付凭证、资金申请报告、验收单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项目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为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数=82 辆，根据项目自评表、发放明细表，年度新能源公交车更新为 82 辆，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完成率=100.0%。
	指标得分：10

C102“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900 辆 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得 10 分；未达到目标的，根据指标完成率赋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汇报材料、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支付凭证、资金申请报告、验收单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项目设置产出数量指标为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900 辆，查阅 2025 年伊宁市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补贴明细，实际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945 辆，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产出数相符，完成率=105.0%。但根据项目自评表，年度老旧营运货车报废与更新数 900 辆，与实际不相符，自评指标完成值填写规范性有待提高，扣 3 分。
	指标得分：7

C201“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达到 100%的满分，每发现 1 处不符合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汇报材料、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补贴发放明细资料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项目设置质量指标为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100%，项目自评表，申请购置补助车辆的合规率达到 100%，但相关印证资料未及时归档，扣 3 分。
	指标得分：7

C301“项目完成及时率”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按计划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10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按时或提前完成研究计划，得满分；延期半年以内，得 50%权重分；延期半年至一年，得 20%权重分；延期一年以上，不得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汇报材料、实际完成时间是否小于或等于计划时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支付凭证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该项目为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根据自评表、支付凭证及项目相关材料，项目完成及时性=10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得分：10

D101“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通过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提升公交车辆安全性能、乘坐舒适度，增强城区公共交通运输力供给，保障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的评价，调查问卷反馈结果≥95%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95%*指标权重计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汇报材料、调查问卷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群众公共交通出行获得感，其中 31 人认为效果显著、4 人认为效果较大。指标完成率=（“效果显著”样本数×1.0+“效果较大”样本数×0.8+“效果一般”样本数×0.6+“无影响”样本数×0.3+“影响较差”样本数×0.0）/（总样本数×100%）=（31×1.0+4×0.8+0×0.6+0×0.3+0×0.0）/（35×100%）=97.7%。
	指标得分：5

D201“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考察老旧营运货车报废带来道路运输安全隐患化解成效。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受益群体对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的评价，调查问卷反馈结果$\geq 95\%$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div 95\% \times$指标权重计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报告、调查问卷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降低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其中 33 人认为效果显著、2 人认为效果较大。指标完成率=（“效果显著”样本数$\times 1.0$+“效果较大”样本数$\times 0.8$+“效果一般”样本数$\times 0.6$+“无影响”样本数$\times 0.3$+“影响较差”样本数$\times 0.0$）/（总样本数$\times 100\%$）=（$33 \times 1.0 + 2 \times 0.8 + 0 \times 0.6 + 0 \times 0.3 + 0 \times 0.0$）/（$35 \times 100\%$）=98.5%。
	指标得分：5

D301“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产生的生态效益。老旧营运货车淘汰、传统燃油公交替换为新能源公交车，减少氮氧化物、颗粒物等机动车尾气污染物排放，改善城市大气环境质量。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受益群体对项目实施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的评价，调查问卷反馈结果 $\geq 95\%$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 $\div 95\% \times$ 指标权重计分。
评价依据 或数据来源	文件搜集、整理与分析，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报告、满意度调查问卷等。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根据《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满意度报告》，所有参与问卷调查的人员认为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助力城市大气环境改善，其中 32 人认为效果显著、3 人认为效果较大。 指标完成率=（“效果显著”样本数$\times 1.0$+“效果较大”样本数$\times 0.8$+“效果一般”样本数$\times 0.6$+“无影响”样本数$\times 0.3$+“影响较差”样本数$\times 0.0$）/（总样本数$\times 100\%$）=（$32 \times 1.0 + 3 \times 0.8 + 0 \times 0.6 + 0 \times 0.3 + 0 \times 0.0$）/（$35 \times 100\%$）=98.3%。
	指标得分：5

D201“满意度”评价底稿

项目名称：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

评价机构：新疆政通众和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指标解释	考察受益人/使用主体对采购产品的满意度。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5
评价标准	指标评分细则： 受益群体/使用主体进行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达 95%以上得 5 分，否则按照实际调查综合满意度÷95%*指标权重计分。
评价依据或数据来源	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评价结果	指标评分计算过程及依据： 在对辖区内群众开展的《伊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5 年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报废与更新项目问卷调查》中，选择“非常满意”32 人，选择“比较满意”3 人，选择“一般满意”0 人，选择“不太满意”0 人，选择“不满意”0 人。指标完成率=（“非常满意”样本数×1.0+“比较满意”样本数×0.8+“一般满意”样本数×0.6+“比较不满意”样本数×0.3+“不满意”样本数×0.0）/（总样本数×100%）=（32×1.0+3×0.8+0×0.6+0×0.3+0×0.0）/（35×100%）=98.3%。
	指标得分：5